

本次检验项目

一、饼干

(一) 抽检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7100-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

(二) 检验项目

1. 饼干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环己基氨基磺酸钠，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霉菌，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酸价（以脂肪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

二、餐饮食品

(一) 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二) 检验项目

检验项目为大肠菌群，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等。

三、茶叶及相关制品

(一) 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

大残留限量》。

（二）检验项目

茶叶及相关制品检验项目为吡虫啉,草甘膦,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联苯菊酯,灭多威,铅(以 Pb 计),氰戊菊酯和 S-氰戊菊酯,三氯杀螨醇,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等全部合。

四、炒货及坚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细菌限量》、GB 1930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

（二）检验项目

炒货及坚果制品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 B1,铅(以 Pb 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

五、蛋制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SB 10369-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真空软包装卤蛋制品》。

（二）检验项目

蛋制品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菌落总数，铅（以 Pb 计），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等。

六、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二）检验项目

淀粉及淀粉制品检验项目为大肠菌群，菌落总数，霉菌和酵母，铅（以 Pb 计）苯甲酸或苯甲酸钠（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铅（以 Pb 计），山梨酸或山梨酸钾（以山梨酸计）等。

七、豆制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二）检验项目

豆制品检验项目为苯甲酸或苯甲酸钠（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1 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金黄色葡萄球菌，铅（以 Pb 计），三氯蔗糖等。

八、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174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

（二）检验项目

方便食品检验项目为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等全。

九、蜂产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14693-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 号。

（二）检验项目

蜂产品检验项目为地美硝唑,呋喃妥因代谢物(1-氨基-乙内酰脲(AHD)),呋喃西林代谢物(氨基脲(SEM)),呋喃唑酮代谢物(3-氨基-2-噁唑烷基酮(AOZ)),果糖和葡萄糖,甲硝唑,菌落总数,氯霉素,洛硝达唑,霉菌计数,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嗜渗酵母计数,蔗糖等。

十、糕点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9921-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7099-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

（二）检验项目

糕点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丙二醇，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大肠菌群，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霉菌，纳他霉素，铅（以 Pb 计），三氯蔗糖，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乙酰磺胺酸钾（安赛蜜）等。

十一、罐头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709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

（二）检验项目

罐头检验项目为阿斯巴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环己基氨基磺酸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柠檬黄，日落黄，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等。

十二、酒类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57-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

配制酒》，GB 2758-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

（二）检验项目

酒类检验项目为甲醇,酒精度,铅,氰化物（以HCN计）,三氯蔗糖,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氨基酸态氮,原麦汁浓度等。

十三、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9921-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

（二）检验项目

粮食加工品检验项目为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并（a）芘,镉（以Cd计）,过氧化苯甲酰,黄曲霉毒素B1,偶氮甲酰胺,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玉米赤霉烯酮,赭曲霉毒素A等。

十四、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T 22338《动物源性食品中氯霉素类药物残留量测定》 整顿办函〔2011〕1号 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

办公室关于印发《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的通知。

（二）检验项目

肉制品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氯霉素，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胭脂红及其铝色淀（以胭脂红计），总砷（以 As 计）等。

十五、乳制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19645-201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巴氏杀菌乳》，《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10 号》。

（二）检验项目

乳制品检验项目为大肠菌群，蛋白质，菌落总数，三聚氰胺，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酵母，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霉菌，沙门氏菌等。

十六、食堂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T 317-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白砂糖》，GB/T 1445-20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绵白糖》。QB/T 2343.1-199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赤砂糖（含第 1 号修改单）》。

（二）检验项目

食糖检验项目为不溶于水杂质,干燥失重,螨,总糖(蔗糖分+还原糖分)二氧化硫残留量,还原糖分,螨,色值等。

十七、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二）检验项目

食用农产品检验项目阿维菌素,啉虫脒,毒死蜱,多菌灵,二甲戊灵,氟虫腈,腐霉利,镉(以 Cd 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铅(以 Pb 计),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异菌脲,倍硫磷,哒螨灵,敌敌畏,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噻虫嗪,氧乐果,乙螨唑,异丙威,地塞米松,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它酮代谢物(5-吗啉甲基-3-氨基-2-噁唑烷基酮(AMOZ)),呋喃妥因代谢物(1-氨基-乙内酰脲(AHD)),呋喃西林代谢物(氨基脲(SEM)),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硝唑,甲氧苄啶,克伦特罗,喹乙醇,莱克多巴胺,氯丙嗪,氯霉素,沙丁胺醇,替米考星,土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金霉素,尼卡巴嗪,沙拉沙星,四环素,镉(以 Cd 计)等。

十八、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16-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二）检验项目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食品检验项目为苯并（a）芘，过氧化值，铅（以 Pb 计），溶剂残留量，酸价（KOH），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乙基麦芽酚，极性组分等。

十九、蔬菜制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二）检验项目

蔬菜制品检验项目为阿斯巴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铅（以 Pb 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亚硝酸盐等。

二十、薯类和膨化食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1740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

（二）检验项目

薯类和膨化食品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

计),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等。

二十一、水产制品

(一) 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二) 检验项目

水产制品检验项目为大肠菌群,菌落总数,铅(以 Pb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二十二、水果制品

(一) 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1488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蜜饯》、GB/T 2247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果酱》,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二) 检验项目

水果制品检验项目为大肠菌群,菌落总数,霉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亮蓝及其铝色淀(以亮蓝计),柠檬黄及其铝色淀(以柠檬黄计),铅,日落黄及其铝色淀(以日落

黄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苋菜红及其铝色淀(以苋菜红计),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胭脂红及其铝色淀(以胭脂红计)等。

二十三、速冻食品

(一) 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二) 检验项目

速冻食品检验项目为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 Pb 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等。

二十四、糖果制品

(一) 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17399-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

(二) 检验项目

糖果制品检验项目为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柠檬黄,铅,日落黄,糖精钠(以糖精计),苋菜红,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胭脂红,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环己基氨基磺酸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酵母,霉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等。

二十五、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2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盐》，GB 2717-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GB 2719-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

（二）检验项目

调味品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铅（以 Pb 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氨基酸态氮（以氮计），三氯蔗糖，糖精钠（以糖精计），环己基氨基磺酸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不挥发酸（以乳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总酸（以乙酸计），菌落总数，呈味核苷酸二钠，大肠菌群，谷氨酸钠，铅（以 Pb 计）等。

二十六、饮料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7101-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GB/T 29602-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固体饮料》、GB 17323-199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瓶装饮用纯净水》、GB 19298-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

（二）检验项目

饮料检验项目为茶多酚, 咖啡因,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大肠菌群, 蛋白质, 菌落总数, 三聚氰胺, 安赛蜜,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环己基氨基磺酸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酵母, 霉菌, 柠檬黄及其铝色淀（以柠檬黄计）, 铅（以 Pb 计）, 日落黄及其铝色淀（以日落黄计）,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糖精钠（以糖精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苋菜红及其铝色淀（以苋菜红计）, 胭脂红及其铝色淀（以胭脂红计）, 展青霉素等。

二十七、冷冻饮品

（一）抽检依据

依据 GB 2760-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9921-201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T 311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 冰淇淋》、GB/T 311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 雪糕》。

（二）检验项目

冷冻饮品检验项目为阿斯巴甜, 大肠菌群, 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蛋白质, 环己基氨基磺酸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菌落总数, 沙门氏菌, 糖精钠（以糖精计）等全部检验合格。